国家民委对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

第 3973 号建议的答复

何桂芳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建立国家级精准帮扶连南、连山瑶族自治县和3个民族乡发展政策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党中央、国务院历来高度重视包括广东省连南、连山两个自治县在内的民族地区脱贫攻坚工作，多渠道投入扶持资金，出台了一系列精准支持政策措施。“十三五”期间，国务院印发实施《“十三五”促进民族地区和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规划》，对进一步加快民族地区发展、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，作出具体部署。在党中央、国务院坚强领导下，各级各部门和社会各界不断加大支持力度，推进民族地区脱贫攻坚奔小康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民族地区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，少数民族贫困人口收入持续较快增长，脱贫摘帽速度明显加快，进一步增进了各族人民的“五个认同”，向心力、凝聚力不断增强。

2013 年，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批准设立清远扶贫改革试验区，鼓励支持包括连南、连山在内的清远市贫困地区开展扶贫改革探索。6年来，清远扶贫改革试验区坚持以改革创新为动力，以脱贫攻坚工作为载体，不断提升贫困地区“造血”功能，着力拓宽贫困户增收渠道。一是创新产业扶贫模式。以产业为支撑，搭建群众增收脱贫的有效平台。通过制定奖补政策，建立完善农民经济合作社，探索“大户带贫困户”、“专业合作社+基地+贫困户”、“农业龙头企业+基地+贫困户”等产业扶贫模式，有效带动贫困户增收脱贫。同时，积极探索构建制度保障、产业增收、金融扶持、技能培训、社会扶贫等脱贫长效机制，努力实现“脱贫不返贫”的目标。目前，已向清远扶贫改革试验区投入扶贫资金14.7亿元，共落实村项目4724个、户项目404009个,累计实施产业扶贫项目72866个，带动贫困户26897 户。二是创新就业扶贫模式。结合城镇化发展，统筹推进贫困人口就业、创业，积极引入社会力量参与就业扶贫，构建立体培训体系，打造全员劳动技能培训、田间农业使用技能培训、党建基地和院校素质能力培训和“订单式”培训等模式，共实现劳务输出26865人，占全市有劳动能力贫困人口的30.73%，有劳动能力贫困户户均增收20692元。三是创新金融扶贫模式。一方面，推进农村金融扶贫，破解生产发展资金瓶颈，借助信用、融资和服务三个平台，不断优化农村金融扶贫环境，有效解决“农户贷款难、银行难贷款”的问题，为群众发展生产和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，通过贴息、担保等方式为贫困户发展经济提供资金保障。另一方面，针对分散贫困人口总量多、分布广的实际情况，积极探索资产收益扶贫模式，贫困户通过入股分红获取收益，破解分散贫困人口增收难题。目前清远扶贫改革试验区共有3546 户贫困户参与入股水电站分红，7427 户贫困户参与光伏分红，全市资产收益扶贫户实现户均增收2802元。四是创新社会扶贫模式。在构建帮扶体系、落实各项帮扶举措的基础上，依托专项扶贫、行业扶贫、社会扶贫，构建多方力量有机结合和互相支撑的大扶贫格局。

下一步，我委将积极协调会同有关部门和地方，认真贯彻落实《“十三五”促进民族地区和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规划》《乡村振兴战略规划（2018—2022)》和《关于支持贫困地区农林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推进脱贫攻坚的指导意见》有关要求，继续加大包括广东省连南、连山两个自治县在内的民族地区扶贫工作的支持力度，研究制定支持政策，继续加强民族地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农村公共服务供给，加强对清远扶贫改革试验区建设的指导，积极探索和创新扶贫工作体制机制，按照“中央统筹、省负总责、市县抓落实”的扶贫工作管理体制，支持广东省加大对连南、连山等自治县和民族乡的投入力度，落实精准帮扶政策措施，确保广东省各族群众与全国人民同步实现全面小康。

感谢您对民族工作的支持！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国家民委经济发展司 010-66508916

国家民委

2019年8月19 日

抄送：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（联络局），国务院办公厅，广东省人大常委会选举联络人事任免工作委员会（议案建议处），国家发展改革委，国务院扶贫办。